封氏聞見記/卷五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鹵簿

輿駕行幸，羽儀導從謂之“鹵簿”。自秦、漢以來，始有其名。蔡邕《獨斷》載，鹵簿有小駕、大駕、法駕之異，而不詳“鹵簿”之義。按，字書：“鹵，大楯也。”字亦作“櫓”，又作“楅”，音義皆同。鹵以甲為之，所以扞敵。賈誼《過秦論》云“伏屍百萬，流血漂鹵”是也。甲楯有先後部伍之次，皆著之簿籍，天子出，則案次導從，故謂之“鹵簿”耳。儀衛具五兵，今不言他兵，但以甲楯為名者，行道之時，甲楯居外，餘兵在內。但言“鹵簿”，是舉凡也。南朝御史中丞、建康令，俱有鹵簿。人臣儀衛，亦得同於君上，則鹵簿之名，不容別有他義也。

又百官從駕，謂之“扈從”，蓋臣下侍從至尊，各供所職，猶僕御扈養以從上，故謂之“扈從”耳。《上林賦》云：“扈從橫行。”顏監釋云：“謂跋扈縱恣而行也。”據顏此解，乃讀“從”為“放縱”之“縱”，不取“行從”之義，所未詳也。

公牙

近代通謂府廷為公衙，公衙即古之公朝也。字本作“牙”。《詩》曰：“祈父予王之爪牙。”祈父，司馬，掌武備，象猛獸，以爪牙為衛。故軍前大旗謂之“牙旗”，出師則有建牙、禡牙之事，軍中聽號令，必至牙旗之下，稱與府朝無異。近俗尚武，是以通呼公府為公牙，府門為牙門。字稱訛變，轉而為“衙”也，《漢書·地理誌》：馮翊有衙縣，春秋時彭衙之地，非公府之名。

或云：“公門外刻木為牙，立於門側，以（一本無“以”字。）象獸牙；軍將之行，置牙竿首，懸旗於上。”其義一也。

官銜

官銜之名，蓋興近代。當是選曹補授，須存資歷，聞奏之時，先具舊官名品於前，次書擬官於後。使新舊相銜不斷，故曰“官銜”，亦曰“頭銜”。所以名為“銜”者，如人口銜物，取其連屬之意。又如馬之有銜，以制其首，前馬已進，後馬續來，相次不絕者，古人謂之“銜尾相屬”，即其義也。

頌德

在官有異政，考秩已終，吏人立碑頌德者，皆須審詳事實，州司以狀聞奏，恩勅聽許，然後得建之，故謂之“頌德碑”，亦曰“遺愛碑”。《書》稱“樹之風聲”者，正此之謂。亦有身未去官，諷動羣吏，外矯辭讓，密相督責，前代以來，累有其事，斯有識者之所羞也。

開元中，右相李林甫為國子司業，頗振綱紀。洎登廟堂，見諸生好說司業時事。諸生希旨，相率署石建碑於國學都堂之前。後因釋奠日，百寮畢集，林甫見碑，問之祭酒班景倩，具以事對。林甫戚然曰：“林甫何功而立碑，誰為此舉？”意色甚厲。諸生大懼得罪，通夜琢滅，覆之於南廊。天寶末，其石猶在。

林甫薨後，楊國忠為右相，兼總銓衡。從前註擬，皆約循資格，至國忠創為押例。選深者盡留，乃無才與不才也。選人等求媚於時，請立碑於尚書省門，以頌聖主得賢臣之意。勅京兆尹鮮于仲通撰文，玄宗親改定數字。鐫畢，以金填改字處，識者竊非之曰：“天子有善，宰相能事，青史自當書之。古來豈有人君人臣自立碑之體，亂將作矣！”未數年，果有馬嵬之難。肅宗登極，始除去其碑。

壁記

朝廷百司諸廳，皆有壁記，敘官秩創置及遷授始末。原其作意，蓋欲著前政履歷，而發將來健羨焉。故為記之體，貴其說事詳雅，不為苟飾。而近時作記，多措浮辭，褒美人材，抑揚閥閱，殊失記事之本意。韋氏《兩京記》云：“郎官盛寫壁記，以紀當廳（一本作“時”。）前後遷除出入，寖以成俗。”然則壁記之由，（一本作“出”。）當是國朝以來，始自臺省，遂流郡邑耳。

豹直

御史舊例，初入臺陪直二十五日，節假直五日，謂之“伏豹”，亦曰“豹直”。百司州縣初授官陪直者，皆有此名。

杜易簡解“伏豹”之義云：“宿直者，離家獨宿，人情所貴。其人初蒙榮拜，故以此相處。伏豹者，言眾官皆出，己獨留，如藏伏之豹，（一本多“者”字。）伺候待搏，故云伏豹耳。”韓琬則解為“爆直”，言如燒竹，遇節則爆。余以為舊說南山赤豹，愛其毛體，每雪霜雨霧，諸禽獸皆出取食，惟赤豹深藏不出，故古人以喻賢者隱居避世。鮑明遠賦云：“豈若南山赤豹，避雨霧而深藏。”此言“伏豹”、“豹直”者，蓋取不出之義。初官陪直，已有“伏豹”之名，何必以遇節而比燒竹之爆也。杜說雖不甚明，粗得其意；韓其疎矣。

燒尾

士子初登榮進及遷除，朋僚慰賀，必盛置酒饌音樂，以展歡宴，謂之“燒尾”。說者謂虎變為人，惟尾不化，須為焚除，乃得成人；故以初蒙拜授，如虎得為人，本尾猶在，體氣既合，方為焚之，故云“燒尾”。一云新羊入羣，乃為諸羊所觸，不相親附，火燒其尾則定。

貞觀中，太宗嘗問朱子奢燒尾事，子奢以燒羊事對。中宗時，兵部尚書韋嗣立新入三品，戶部侍郎趙彥昭假金紫，吏部侍郎崔湜復舊官，上命燒尾，令於興慶池設食。至時，勅衛尉陳設，尚書省諸司，各具采舟遊勝，飛樓結艦，光奪霞日。上與侍臣親賁臨焉。既而吏部船為仗所隔，兵部船先至，嗣立奉觴獻壽，上問：“吏部船何在？”崔湜步自北岸促之，遇戶部雙舸，上結重樓，兼胡樂一部，即呼至岸，以紙書作“吏部”字帖牌上，引至御前。上大悅，以為兵部不逮也。俄有風吹動所帖之紙，為嗣立所見，遽奏云：“非吏部船。”上令取牌，探紙見“戶”字，大笑。嗣立請科湜罪，上不許，但罰酒而已。

花燭

近代婚嫁，有障車、下壻、卻扇及觀花燭之事，又有卜地、安帳、並拜堂之禮。上自皇室，下至士庶，莫不皆然。

今上詔有司，約古禮今儀。禮儀使太子少師顏真卿、中書舍人於劭等奏：請停障車、下壻、觀花燭及卻扇詩，並請依古禮見舅姑於堂上，薦棗栗腶（一本作“脯”。）脩，無

拜堂之儀。又氈帳起自北朝穹廬之制，請皆不設，惟於堂室中置帳，以紫綾幔為之。又除俗禁子午卯酉年謂之“當梁”，嫁娶者，云“婦姑不相見”。按，起居郎呂才奉太宗詔，定《官陰陽書》五十卷，並無此事，今亦除之。

第宅

太宗朝，天下新承隋氏喪亂之後，人尚儉素。太子太師魏徵，當朝重臣也，所居室宇卑陋。太宗欲為營第，輒謙讓不受。洎徵寢疾，太宗將營小殿，遂輟其材為造正堂，五日而就。開元中，此堂猶在。家人不謹，遺火（一本作“漏”。）焚之，子孫哭臨三日，朝士皆赴弔。

高宗時，中書侍郎李義琰宅亦至褊迫，義琰雖居相位，在官清儉，竟終於方丈室之內。高宗聞而嗟嘆，遂勑將作造堂，以安靈座焉。

則天以後，王侯妃主京城第宅，日加崇麗。至天寶中，御史大夫王鉷，有罪賜死，縣官簿錄鉷太平坊宅，數日不能遍。宅內有自雨亭子，簷上飛流四注，當夏處之，凜若高秋。又有寶鈿井欄，不知其價，他物稱是。安祿山初承寵遇，勑營甲第，瓌材之美，為京城第一。太真妃諸姊妹第宅，競為宏壯，曾不十年，皆相次覆滅。

肅宗時，京都第宅，屢經殘毀。代宗即位，宰輔及朝士當權者，爭脩第舍，頗為煩弊，議者以為土木之妖。無何，皆易其主矣。中書令郭子儀，勳伐蓋代，所居宅內，諸院往來乘車馬，僮客於大門出入，各不相識。詞人梁鍠嘗賦詩曰：“堂高憑上望，宅廣乘車行。”蓋此之謂也。郭令曾將出，見修宅者，謂曰：“好築此牆，勿令不牢。”築者釋錘而對曰：“數十年來，京城達官家牆，皆是某築，祇見人自改換，牆皆見在。”郭令聞之，愴然動容，遂入奏其事，因固請老。

巾襆

近古用幅巾，周武帝裁四腳向後襆髮，故俗謂之“襆頭”。至尊、皇太子、諸王及仗內供奉，以羅為之，其腳稍長。士庶多以絁縵，而腳稍短。襆頭之下別施巾，象古冠下之幘也。巾子制，頂皆方平；仗內即頭小而圓銳，謂之“內樣”。開元中，燕公張說，當朝文伯，冠服以儒者自處。玄宗嫌其異己，賜內樣巾子，長腳羅襆頭。燕公服之入謝，玄宗大悅。因此令內外官僚百姓並依此服。自後巾子雖時高下，襆頭羅有厚薄，大體不

變焉。

近日長安尉程李家好高巾，不曾改換。御史陸長源性滑稽，在鄴中，忽裹蟬翼羅襆尖巾子。或譏之，長源曰：“若有才，雖以蜘蛛羅網裹一牛角，有何不可？若無才，雖以卓琰子裹一簸箕，亦將何用？”

先時，吏部尚書劉晏裹頭至慢，每裹，但擎前後腳撅之，都不抽挽。或曰：“尚書何不抽兩翅？”晏曰：“兩邊通耶？”時人多哂之。兵部尚書嚴武裹頭至緊，將裹，先以襆頭曳於盤水之上，然後裹之，名為“水裹”。撅兩翅皆有襝數，流俗多效焉。

圖畫

國初閻立本善畫，尤工寫真。太宗之為秦王也，使立本圖秦府學士杜如晦等一十八人，文學士褚亮為讚，今人間《十八學士圖》是也。貞觀十七年，又使立本圖太原幕府功臣長孫無忌等二十四人於淩煙閣，太宗自為讚，褚遂良題之。其後，侯君集謀逆，將就刑，太宗與之訣，流涕曰：“吾為卿不復上淩煙閣矣！”

中宗曾引修文館學士內燕，因賜遊觀。至淩煙閣，見君集像有半塗之跡，傳云：“君集誅後，將堊塗之，太宗念其功而止。”玄宗時，以圖畫歲久，恐漸微昧，使曹霸重摹飾之。

立本以高宗總章元年遷右相，今之中書令也，時人號為“丹書神化”。今西京延康坊立本舊宅西亭，立本所畫山水存焉。

則天朝，薛稷亦善畫。今尚書省側考功員外郎廳有稷畫鶴，宋之問為贊；工部尚書廳有稷畫樹石，東京尚書坊岐王宅亦有稷畫鶴，皆稱精絕。稷位至太子少保。

玄宗時，王維特妙山水，幽深之致，近古未有。維終於尚書右丞。鄭虔亦工山水，名亞於維。勸善坊吏部尚書王方慶宅院有虔山水之跡，為時所重。虔工書畫，又工詩，故有“三絕”之目；而宦途屯蹇，終於臺州司戶焉。天寶中，御史畢宏善畫古松。凡此數公，皆負當時才名，而兼擅工藝。

至若吳道玄畫鬼神，韓幹畫馬，皆近時知名者也。爾後，畫者甚眾，雖有所長，皆不能

度越前輩矣。

大曆中，吳士姓顧，以畫山水歷抵諸侯之門。每畫，先帖絹數十幅於地，乃研墨汁及調諸采色，各貯一器，使數十人吹角擊鼓，百人齊聲噉叫。顧子著錦襖錦纏頭，飲酒半酣，遶絹帖走十餘帀，取墨汁攤寫於絹上，次寫諸色，乃以長巾一，一頭覆於所寫之處，使人坐壓，己執巾角而曳之，回環既遍，然後以筆墨隨勢開決，為峰巒島嶼之狀。夫畫者淡雅之事，今顧子瞋目鼓噪，有戰之象，其畫之妙者乎？

長嘯

永泰中，大理寺評事孫廣著《嘯旨》一篇，云：（“其一本作“夫”。）氣激於喉中而濁謂之言，激於舌端而清謂之嘯。言之濁可以通人事、達性情；嘯之清可以感鬼神、致不死。蓋出其言善，千里應之；出其嘯善，萬靈受職。斯古之學道者哉！故太上老君授南極真人，南極真人授廣成子，廣成子授風後，風後授務光，務光授舜，舜演之為琴以授禹。自後或廢或續，晉太行仙人孫公，能以嘯得道而無所授；阮嗣宗所得少分，其後不復聞矣。嘯有十五章：一曰《權輿》，二曰《流雲》，三曰《深溪虎》，四曰《高柳蟬》，五曰《空林鬼》，六曰《巫峽猿》，七曰《下鴻鵠》，八曰《古木鳶》，九曰《龍吟》，十曰《動地》，十一曰《蘇門》，十二曰《劉公命鬼》，十三曰《阮氏逸韻》，十四曰《正章》，十五曰《畢章》。”（一本無“章”字。）廣云：“其事出道書。”

余按：人有所思則長嘯，故樂則歌詠，憂則嗟嘆，思則吟嘯。《詩》云：“有女仳離，條其歗矣。”顏延之《五君詠》：“長嘯若懷人。”皆是也。廣所云“《深溪虎》、《古木鳶》”，狀其聲氣可矣。至云太上老君相次傳授，舜演為琴，崇飾過甚，非予所敢聞也。按，《詩箋》云：“嘯，蹙口出聲也。”成公綏《嘯賦》云：“動脣有曲，發口成音。”而今之嘯者，開口卷舌，略無蹙口之法。孫氏云“激於舌端”，非動脣之謂也。

天寶末，有峨眉山道士姓陳，來遊京邑，善長嘯，能作雷鼓辟歷之音。初則發聲調暢，稍加散越；須臾穹窿砰磕，雷鼓之音；忽復震駭，聲如辟歷，觀者莫不傾悚。